

证券代码：601228.SH

证券简称：广州港

公告编号：2019-028

债券代码：136396.SH

债券简称：16 粤港 01

##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“16 粤港 01”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

##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提示：

- 调整前适用的利率：3.05%
- 调整幅度：0 bp
- 调整后适用的利率：3.05%
- 起息日：2019年5月27日

根据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公告的《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《募集说明书》）的约定，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品种一）（债券简称：16 粤港 01，债券代码：136396，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。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.05%，在债券存续期内 3 年固定不变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，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，发行人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，即在后 2 个计息年度，票面利率保持为 3.05%。

有关本期公司债券具体回售实施办法具体详见《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6 粤港 01”公司债券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7）。为保证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品种一）。

- 2、债券简称及代码：16 粤港 01（136396）。
- 3、发行人：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。
- 4、债券期限：本期债券为 5 年期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- 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 12 亿元。
- 6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.05%，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，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，公司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，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公司提升的基点，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。
- 7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：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，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申报期内进行登记，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；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，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。
- 8、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，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刊登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。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，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。
- 9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5 月 27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；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，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5 月 27 日。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；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。
- 10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5 月 27 日；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，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。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；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。
- 11、信用级别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，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。
- 12、上市时间和地点：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
- 13、主承销商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。

14、登记、托管、委托债券派息、兑付机构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中证登上海分公司”）。

## 二、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中所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，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。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前3年（2016年5月27日至2019年5月26日）票面利率为3.05%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，公司选择不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，即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后2年（2019年5月27日至2021年5月26日）的票面利率为3.05%，并在其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。

## 三、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

1. 发行人：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港口中心2101室

联系人：于颖、徐智菲

电话：020-83051082

传真：020-83051400

2. 主承销商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33层

联系人：徐晔、卢晓敏

联系方式：010-65051166

邮政编码：100004

3. 托管人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住所：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

联系电话：021-3887 4800

邮政编码：200120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3 日